

股票代碼：6105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242號10樓
電話：(02)7731-88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損益表	5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9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5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28
(五)關係人交易	28~31
(六)抵質押之資產	31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2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其 他	32~37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7~3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8~40
3.大陸投資資訊	40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41~42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43

會計師核閱報告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除瑞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外之所有子公司財務報表，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121,521千元及1,020,483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分別為25.58%及24.18%，負債總額分別為277,945千元及269,691千元，占合併負債總額分別為21.30%及21.70%，暨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1,181,931千元及1,143,518千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46.95%及52.36%，稅後利益總額分別為25,540千元及31,283千元，占合併稅後利益分別為9.53%及17.33%，係依各子公司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間財務報表為依據。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依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與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寇惠植

會計師：

吳秋華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6739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6.30		100.6.30			101.6.30		100.6.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603,104	14	805,398	1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六))	\$ 49,870	1	-	-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減除民國101年及100年6月30日備抵減損分別為205千元及4,703千元後淨額(附註四(二))	682,411	16	526,616	13	2120 應付帳款及票據	434,400	10	452,361	11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二)及附註五)	6,856	-	7,096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97,380	2	4,294	-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五)	73,519	2	16,693	-	2160 應付所得稅	67,108	2	49,149	1
1210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1,348,348	31	1,115,388	26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四(八)及五)	128,867	3	154,768	4
128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2,808	1	41,104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五)	288,030	7	191,466	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九))	27,161	1	36,298	1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七)及六)	13,589	-	13,518	-
流動資產合計	2,784,207	65	2,548,593	60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五)	27,218	1	35,693	1
基金及長期投資：					流動負債合計	1,106,462	26	901,249	21
1424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5,950	-	1,918	-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七)及六)	176,816	4	319,114	8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三))	6,094	-	48,423	1	其他負債：				
基金及長期投資合計	12,044	-	50,341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八))	21,310	-	22,261	-
固定資產(附註五、六及七)：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五)	406	-	94	-
成 本：					其他負債合計	21,716	-	22,355	-
1501 土地	105,517	2	101,420	3	負債合計	1,304,994	30	1,242,718	29
1521 房屋及建築	1,112,507	25	1,105,111	26	股東權益(附註四(十))：				
1531 機器設備	158,661	4	175,044	4	3110 普通股股本	1,020,156	23	1,099,656	26
1545 研發設備	42,866	1	48,387	1	股本合計	1,020,156	23	1,099,656	26
1551 運輸設備	50,339	1	47,642	1	資本公積：				
1561 辦公設備	34,123	1	49,993	1	3211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8,794	-	9,480	-
1681 其他設備	374,067	9	321,986	8	3213 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34,258	8	360,306	9
小計	1,878,080	43	1,849,583	44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	-	77	-
15X9 減：累積折舊	(334,148)	(8)	(283,687)	(6)	3260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4,788	-	1,113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151	-	10,181	-	資本公積合計	347,840	8	370,976	9
固定資產淨額	1,546,083	35	1,576,077	38	保留盈餘：				
無形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97,871	9	362,806	9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8,063	-	10,645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9,129	1	29,129	1
其他資產：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853,448	19	793,334	19
1820 存出保證金	17,887	-	10,733	-	保留盈餘合計	1,280,448	29	1,185,269	29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五)	15,423	-	22,137	1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	36	-	2,631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8,146)	-	(29,354)	(1)
其他資產合計	33,346	-	35,501	1	3480 庫藏股票	(68,731)	(2)	(109,055)	(3)
資產總計	\$ 4,383,743	100	4,221,157	10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76,877)	(2)	(138,409)	(4)
					母公司股東權益小計	2,571,567	58	2,517,492	60
					3610 少數股權	507,182	12	460,947	11
					股東權益合計	3,078,749	70	2,978,439	71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383,743	100	4,221,157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官志凱

經理人：張稜衡

會計主管：楊小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1 銷貨收入(附註五)	\$ 2,524,090	100	2,187,852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1,038)	-	(1,816)	-
4190 銷貨折讓	(5,548)	-	(1,912)	-
營業收入淨額	2,517,504	100	2,184,124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四)、五及十)	(1,678,439)	(67)	(1,491,854)	(68)
營業毛利	839,065	33	692,270	32
5920 減：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附註五)	-	-	-	-
5930 加：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附註五)	-	-	373	-
營業毛利淨額	839,065	33	692,643	32
營業費用(附註五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202,872)	(8)	(184,585)	(9)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16,094)	(9)	(227,669)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5,718)	(5)	(128,735)	(6)
營業費用合計	(554,684)	(22)	(540,989)	(25)
營業淨利	284,381	11	151,654	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042	-	747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五)	1,470	-	77,609	4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四(三))	28,084	1	19,180	1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五)	2,365	-	821	-
7480 什項收入	28,458	1	24,634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62,419	2	122,991	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515)	-	(7,023)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7,195)	-	(14,417)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46)	-	-	-
7880 什項支出	(39)	-	(506)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1,895)	-	(21,946)	(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34,905	13	252,699	12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九))	(66,986)	(3)	(72,210)	(3)
合併總利益	\$ 267,919	10	180,489	9
歸屬予：				
合併淨利益	\$ 208,842	8	152,083	8
少數股權淨利	59,077	2	28,406	1
	\$ 267,919	10	180,489	9
屬於本公司股東：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十一))	\$ 2.40	2.09	1.78	1.42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十一))	\$ 2.38	2.08	1.78	1.41
假設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附註四(十一))：				
擬制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35	2.05	1.74	1.38
擬制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33	2.03	1.73	1.3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官志凱

經理人：張稜衡

會計主管：楊小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合計
			法定盈餘 公積	特別盈餘 公積	未分配 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失	庫藏股	少數股權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099,656	369,863	330,555	3,446	809,151	(28,116)	(1,013)	(75,320)	414,614	2,922,836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	-	-	-	-	-	-	(33,735)	-	(33,735)
本期稅後淨利	-	-	-	-	152,083	-	-	-	28,406	180,489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2,251	-	(32,251)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5,683	(25,683)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09,966)	-	-	-	-	(109,966)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投資股權投資影響	-	1,113	-	-	-	-	-	-	(1,113)	-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	-	-	-	-	-	(1,238)	-	-	-	(1,238)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	-	-	-	-	-	-	1,013	-	-	1,013
少數股權增加	-	-	-	-	-	-	-	-	19,040	19,040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1,099,656	370,976	362,806	29,129	793,334	(29,354)	-	(109,055)	460,947	2,978,439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099,656	374,574	362,806	29,129	991,550	2,247	-	(272,600)	488,236	3,075,598
庫藏股買回	-	-	-	-	-	-	-	(10,213)	-	(10,213)
庫藏股註銷	(79,500)	(26,734)	-	-	(107,848)	-	-	214,082	-	-
本期稅後淨利	-	-	-	-	208,842	-	-	-	59,077	267,919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5,065	-	(35,065)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04,031)	-	-	-	-	(204,031)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	-	-	-	-	-	(10,393)	-	-	-	(10,393)
少數股權減少	-	-	-	-	-	-	-	-	(40,131)	(40,131)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1,020,156	347,840	397,871	29,129	853,448	(8,146)	-	(68,731)	507,182	3,078,749

註1：董監酬勞5,805千元及員工紅利26,124千元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6,312千元及員工紅利28,403千元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官志凱

經理人：張稜衡

會計主管：楊小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利益	\$ 267,919	180,489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51,649	55,609
攤銷費用	5,824	7,208
呆帳費用及迴轉利益淨額	(2,532)	613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	11,852	16,837
存貨盤虧	3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324)	(77,609)
與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直接相關損失	-	44
處分投資利益	(28,084)	(19,18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含關係人)	(177,154)	(64,787)
其他應收款增加	(31,041)	(5,632)
存貨(增加)減少	(165,037)	84,565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3,644)	202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	(5,479)	2,205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含關係人)	94,268	7,394
應付所得稅減少	(348)	(19,262)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15,052)	(15,058)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29,051)	(21,07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446)	(45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7,677)	132,11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	5,118
購置固定資產	(64,871)	(36,24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837	171,371
處分投資價款	50,249	29,369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6,314)	5,766
遞延費用及無形資產增加	(2,646)	(5,402)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減少	162	9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9,583)	170,07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數	(130)	-
長期借款減少數	(6,337)	(226,408)
存入保證金增加	64	-
庫藏股增加	(10,213)	(42,911)
少數股權(減少)增加	(40,131)	19,04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6,747)	(250,279)
匯率影響數	(3,675)	1,85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17,682)	53,76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20,786	751,63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03,104	805,39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4,518	7,078
支付所得稅	\$ 66,001	81,67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13,589	13,518
長期股權投資淨值變動淨影響數	\$ -	1,113
應付現金股利	\$ 204,031	109,966
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轉列	\$ -	2,630
支付現金建購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本期增加數	64,871	18,459
加：期初應付工程款	-	18,688
減：期末應付工程款	-	(905)
	\$ 64,871	36,24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官志凱

經理人：張稜衡

會計主管：楊小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二年一月設立。主要業務為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及資訊軟體服務業。本公司股票奉准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九日上櫃掛牌。本公司並於民國九十八年底於樹林大同科技園區成立研究發展製造中心，以利產線整合及擴展產能。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對其具有控制力之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及所有合併子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業務性質及本公司之持股比例列示如下：

<u>投資公司名稱</u>	<u>子公司名稱</u>	<u>業務性質</u>	<u>所持股權百分比</u>	
			<u>101.6.30</u>	<u>100.6.30</u>
本公司	AMERICA PORTWELL TECHNOLOGY, INC. (以下簡稱APT)	電腦及週邊設備 製造加工買賣	100 %	100 %
本公司	PORTWELL JAPAN INC. (以下簡稱PJI)	"	99 %	94 %
本公司	PORTWELL (UK) LTD. (以下簡稱PUK)	"	100 %	100 %
本公司	MASTER INTERNATIONAL LTD. (以下簡稱MASTER)	電腦及週邊機器 軟體之仲介	100 %	100 %
本公司	PORTWELL DEVELOPMENT CO., LTD. (以下簡稱DEVELOPMENT)	生產及服務業之 海外投資	100 %	100 %
DEVELOPMENT	PORTWELL HOLDING LTD. (以下簡稱HOLDING)	"	100 %	100 %
HOLDING	北京瑞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北京瑞傳)	生產電子監控、 網路通訊產品	100 %	100 %
本公司	EUROPEAN PORTWELL TECHNOLOGY B.V. (以下簡稱EPT)	電子零組件製造 、電子材料批發	100 %	100 %
EPT	PORTWELL DEUTSCHLAND GAMBH (以下簡稱PDE)	"	100 %	-
本公司	瑞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瑞祺電通)	電子零組件製造 、電腦及其週邊 設備製造等	33.21 %	33.21 %
瑞祺電通	歲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歲方)	BIOS技術諮詢與 撰寫、電腦機殼 組裝、資訊軟體 服務、電子設備 買賣	-	76.92 %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併入合併個體增加：PDE

PDE(全名為PORTWELL DEUTSCHLAND GAMBH)設立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四日，為EPT經董事會決議為拓展德國市場所設立之子公司，原始投資成本為EUR25千元。

併入合併個體減少：歲方

瑞祺電通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其全數持股，並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二十九日完成法定移轉程序，瑞祺電通擔任歲方之董監事已同時自然解任，並認列損益及納入合併主體至喪失控制日止。

持股比例改變：PJI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向吉田雅秋購入PJI股權，投資成本4,437千元，計0.1千股，致持股比例由94%升至99%。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779人及802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

本公司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時，係以本公司及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力之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予以合併。年度中取得被投資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被投資公司之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報表中，本公司並於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報表中。合併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均予沖銷。

(二)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合併公司均以當地貨幣記帳，當地貨幣即為功能性貨幣。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稅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五)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認列減損損失。

(六)金融資產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及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具重大影響力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3.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屬非因營業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及票據。

針對金融資產，合併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

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七)存 貨

合併公司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標準成本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標準成本與實際成本之差異全數列為營業成本。

(八)長期投資

1.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合併公司與子公司合併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合併公司投資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處理。如係折舊、折耗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自取得年度起，依其估計剩餘經濟年限分年攤銷；如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價值所發生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則超過部份認列為商譽；如屬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先就非流動資產等比例減少，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

以前年度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因無法分析原因選擇採五年攤銷之餘額不再攤銷。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始行認列。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長期股權處分收益(損失)列為處分投資收益(損失)項下。

合併公司非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銷保留盈餘。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合併公司擔保被投資公司債務，或對其有財務上之承諾，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者，則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損失；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無義務或無法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其損失由本公司全額認列。若原長期股權投資不足抵減投資損失時，則沖轉應收款項(或應收關係人款)，如尚有不足，則貸記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列入其他負債項下。

2.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含儲蓄性質之人壽保險，所支付之保險費如屬現金解約價值部分，列為當期保險費用之減項，並增加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之帳面價值。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待出售處分群組係指於目前情況下，企業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者，以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者衡量，停止提列折舊、折耗或攤銷，並單獨列示於資產負債表。而待出售處分群組所含負債之相關利息及其他費用仍繼續認列。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待出售處分群組，其淨公平價值低於帳面價值之金額，於損益表認列為減損損失。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待出售處分群組之淨公平價值若續後回升，於損益表認列為利益，惟迴轉金額不得超過原已認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及原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得迴轉之金額。

(十)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已無使用價值或發生閒置者，則將該資產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閒置資產。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租賃權益改良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97.11.20基秘字第340號，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合併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50年。
- 2.機器設備：2~10年。
- 3.研發設備：3~6年。
- 4.運輸設備：1~6年。
- 5.辦公及其他設備：2~10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十一)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電話配線、辦公室裝潢工程及模具等，以取得成本入帳，並按其估計經濟效益年限，採平均法攤銷。

(十三)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本公司及歲方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證券商主管機關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之數。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另，DEVELOPMENT、HOLDING及MASTER係境外公司，因當地政府法令未強制規定，且並未自行訂定職工退休辦法，是以無須適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處理。APT、PJI、PUK、EPT、PDE及北京瑞傳，均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將每期應提撥之退休金，認列為當期之費用。

(十四)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時，應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十五)所得稅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之計算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此方法，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另，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合併公司(屬國內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所屬年度列為當期之所得稅費用。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六)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之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十七)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十八)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前述會計原則變動，致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影響如下：

會計原則變動性質	本期淨利 增加	每股盈餘(元) 增加
原始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	\$ (67)	-

- (二)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約當現金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u>101.6.30</u>	<u>100.6.30</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456	2,240
銀行存款	601,648	803,158
合 計	<u>\$ 603,104</u>	<u>805,398</u>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1.6.30</u>	<u>100.6.30</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689,472	538,415
減：備抵跌價損失	(205)	(4,703)
淨 額	<u>\$ 689,267</u>	<u>533,712</u>

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應收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到期期間短之流動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應收帳款之備抵變動如下：

	<u>101年上半年度</u>	<u>100年上半年度</u>
期初餘額	\$ 2,783	4,103
本期(回升)提列減損損失	(2,532)	1,071
收回以前年度帳款	-	(458)
匯率影響數	(46)	(13)
期末餘額	<u>\$ 205</u>	<u>4,703</u>

(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1.6.30</u>	<u>100.6.30</u>
未上市(櫃)股票－樺漢	\$ 94	42,423
未上市(櫃)股票－鈞發科技	6,000	6,000
合 計	<u>\$ 6,094</u>	<u>48,423</u>

- 1.合併公司期末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投資樺漢全數之股份3,858股，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處分2,016股，其出售價款(減除證交稅等相關費用)、出售成本及處分利益分別為50,249千元、22,165千元及28,084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累計已處分完成3,850股，減少成本共計42,329千元。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並未提供金融機構或法院作為借款保證或訴訟之擔保品。

(四)存 貨

1.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存貨明細如下：

	101.6.30	100.6.30
製成品	\$ 674,999	540,287
減：備抵損失	(30,972)	(46,099)
小 計	644,027	494,188
在製品	148,499	174,521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148,499	174,521
原 料	574,523	457,368
減：備抵損失	(18,701)	(10,689)
小 計	555,822	446,679
合 計	\$ 1,348,348	1,115,388

2.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調增銷貨成本之項目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 326	9,757
報廢損失	11,526	7,080
存貨盤損	3	-
	\$ 11,855	16,837

3.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存貨未設定擔保於金融業或其他機構。

(五)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

合併公司於九十九年十月二十日簽訂出售合約，出售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PORTWELL-LAXONS(INDIA)PRIVATE LTD.，其合約出售價款為7,792千元，預計將於一年內完成，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收取股款2,630千元，符合分類為待處份長期股權投資，因其帳面價值10,658千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1,856)千元合計12,514千元高於其淨公平價值，故於民國九十九年第四季認列減損損失4,722千元；另，民國一〇〇年四月收取股款5,118千元，且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完成法定移轉程序，故將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沖銷，並認列相關兌換損失44千元。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短期借款

	101.6.30		100.6.30	
	金額	利率區間%	金額	利率區間%
信用借款	\$ 49,870	0.89~1.45	-	-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由金融機構授予之短期借款額度尚未動支部份分別為759,155千元及654,218千元。

(七)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長期借款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貸款機構	契約期間	用途	101.6.30		100.6.30	
			利率區間	金額	利率區間	金額
兆豐銀行 松南分行	100.3.16~104.9.16，需於授信期限屆滿日前完全清償所有債務。	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	1.745 %	\$ 50,000	1.665 %	187,420
Cathy Bank	自94.11.20~104.11.20之前五年每月償還之本金，係以25年期，固定利率6.5%計算，99.11月起利率係以浮動計算。(註)	房屋貸款	-	-	6.50 %	58,356
Cathy Bank	自96.2.20~106.2.20之前五年每月償還之本金，係以25年期，固定利率6.5%計算，102.2月起利率係以浮動計算。(註)	房屋貸款	-	-	6.50 %	62,398
Ford Credit	自95.11月~100.11月每月均償還本金一次。	汽車貸款	-	-	-	82
Higashi Nihon Bank	自96.10月~105.5月每月均償還本金一次。	營運資金融通	1.8%~ 2.55%	17,938	1.8%~ 2.55%	24,376
Far East National	自101.6月~116.6月每月均償還本金一次。	房屋貸款	5.75 %	122,467	-	-
小計				190,405		332,63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轉列流動負債				13,589		13,518
淨額				\$ 176,816		319,114

註：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提前償還本息。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1.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長期借款提供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六。
- 2.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之長期借款餘額，未來償還情形如下：

<u>期</u> <u>間</u>	<u>金</u> <u>額</u>
101.7.1~102.6.30	\$ 13,589
102.7.1~103.6.30	12,461
103.7.1~104.6.30	12,461
104.7.1~105.6.30	62,084
105.7.1~106.6.30	8,165
106.7.1以後	<u>81,645</u>
	<u>\$ 190,405</u>

- 3.合併公司與兆豐銀行松南分行之授信合約規定，應於每半年度及全年度依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之合併財務報表核算並維持一定水準之財務比率，其財務比率及條件承諾如下：

- (1)流動比率須大於一五〇%。
- (2)負債比率須小於一〇〇%。
- (3)利息保障倍數須大於五倍。
- (4)淨值須大於1,500,000千元。
- (5)如未符合上述條件時，應於四個月內改善。

- 4.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由金融機構授予之長期借款額度尚未動用部份分別為950,000千元及812,580千元。

(八)退 休 金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有關退休金資料如下：

	<u>101年上半年度</u>	<u>100年上半年度</u>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 <u>26,922</u>	<u>25,215</u>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u>285</u>	<u>292</u>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 <u>17,247</u>	<u>19,777</u>
期末應付退休金餘額表列應計退休金負債(註)	\$ <u>21,310</u>	<u>22,261</u>
期末應付退休金餘額表列應付費用	\$ <u>8,731</u>	<u>10,095</u>

(註)：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係含本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金額22,089千元及子公司歲方金額172千元。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並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分別為5,532千元及6,949千元。

海外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依當地法令規定提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9,531千元及10,782千元。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所得稅

1.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101年上半年度</u>	<u>100年上半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70,337	70,005
遞延所得稅利益	(3,351)	2,205
估計所得稅費用	<u>\$ 66,986</u>	<u>72,210</u>

2.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皆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損益表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估計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差異列明如下：

	<u>101年上半年度</u>	<u>100年上半年度</u>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58,102	41,129
國外子公司依當地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	23,130	22,978
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	(9,295)	(7,487)
其他依稅法之調整數	(4,527)	(11,878)
五年免稅	(3,148)	-
投資抵減增加數	(5,687)	(3,62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4,703	15,911
核定補稅	-	9,454
所得稅估計差異	(2,752)	5,726
虧損扣抵	(3,540)	-
估計所得稅費用	<u>\$ 66,986</u>	<u>72,210</u>

3. 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主要項目如下：

	<u>101年上半年度</u>	<u>100年上半年度</u>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36)	(631)
備抵呆帳	5	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203)	(3,206)
未實現兌換利益	294	2,600
開辦費減少	-	1
折舊財稅差	(22)	(2)
匯率差	(3,189)	107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	3,326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 (3,351)</u>	<u>2,205</u>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暫時性差異與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101.6.30		100.6.30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未實現銷貨利益	\$ 56,382	9,585	75,504	12,836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2,337	17,397	132,941	22,600
備抵呆帳	2,287	389	4,324	735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1,394	237
小計		27,371		36,408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未實現兌換利益淨額	(1,239)	(210)	(646)	(110)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u>27,161</u>		<u>36,298</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累積換算調整數	\$ 9,814	1,668	35,367	6,01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折舊財稅差	\$ (9,603)	(1,632)	(865)	(147)
採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	(19,024)	(3,234)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u>36</u>		<u>2,631</u>

5. 本公司及瑞祺電通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之規定取得之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可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三十為限，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依產業創新條例取得並用以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之投資抵減金額估計分別為5,687千元及3,623千元。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七年度。

7. 瑞祺電通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九年度。

8.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及稅額扣抵比率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76,362千元及169,401千元，本公司對中華民國居住者民國一〇〇年度預計及九十九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9.97%及21.13%。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瑞祺電通公司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7,931千元及1,439千元，瑞祺電通公司對中華民國居住者民國一〇〇年度預計及九十九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3.43%及17.87%。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股東權益

1.股本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一日召開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為股票註銷基準日，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十七日取得經濟部經授商字第10101067360號函之函文，註銷庫藏股共計7,950千股，減資股本79,500千元，並辦妥法定變更程序，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1,020,156千元。

(2)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額定股本均為1,500,000千元，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1,020,156千元及1,099,656千元分為102,016千股及109,966千股。

2.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庫藏股變動情形如下(單位：千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期末金額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2,118	-	-	2,118	68,731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7,570	380	7,950	-	-
合計	<u>9,688</u>	<u>380</u>	<u>7,950</u>	<u>2,118</u>	<u>68,731</u>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庫藏股變動情形如下(單位：千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期末金額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u>2,118</u>	<u>1,445</u>	<u>-</u>	<u>3,563</u>	<u>109,055</u>

(1)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因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而買回之庫藏股380千股，買回成本10,213千元，買回庫藏股票共計7,950千股，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已全數註銷並辦妥變更登記。

(2)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本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以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10,202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額為1,623,500千元。

(3)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五項規定，公司買回之股份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故本公司辦理有償或無償增資配股時，應按實際已發行股份總數扣減已買回尚未轉讓之股份，為實際參與股利分派或認購新股權利的發行股份。

(4)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資本公積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01.6.30	100.6.30
普通股股票溢價	\$ 8,794	9,480
公司債轉換溢價	334,258	360,306
庫藏股票交易	-	77
長期股權投資產生者	4,788	1,113
合 計	\$ 347,840	370,976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4. 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5. 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及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6. 盈餘分派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作百分比再分派如下：

- (1) 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
- (2)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 (3) 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擬案提請股東會同意，酌提特別盈餘公積。
- (4)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以不高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九十以股利方式分配予股東，且將視投資資金需求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且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前項股利發放由本公司依當年度實際營運情形，並考量次年度資本規劃，以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中屬於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餘額皆為546千元。

7.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及考量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之平均分配比例，員工紅利分配成數約9%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2%，估計員工紅利金額為16,916千元，董監酬勞為3,759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〇二年度之損益。
8.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及考量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之平均分配比例，員工紅利分配成數約9%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2%，估計員工紅利金額為12,322千元，董監酬勞為2,738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9.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常會決議分配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盈餘分配案與董事會決議相符，有關分派之每股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2.00	1.00
股票(依面額計價)	-	-
	<u>\$ 2.00</u>	<u>1.00</u>
員工紅利—股票(依面額)	\$ -	-
員工紅利—現金	28,403	26,124
董監事酬勞	<u>6,312</u>	<u>5,805</u>
	<u>\$ 34,715</u>	<u>31,929</u>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屬於本公司股東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金額(分子)(千元)		股數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分母)(千股)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239,290	208,842	99,901	2.40	2.09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239,290	208,842	99,90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	-	60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39,290	208,842	100,509	2.38	2.08
		100年上半年度				
		金額(分子)(千元)		股數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分母)(千股)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191,162	152,083	107,100	1.78	1.42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191,162	152,083	107,1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	-	49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91,162	152,083	107,597	1.78	1.41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假設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時，本公司股東之擬制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金額(分子)(千元)		股數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分母)(千股)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239,290	208,842	102,019	2.35	2.0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239,290	208,842	102,01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	-	60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39,290	208,842	102,627	2.33	2.03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00年上半年度				
	金額(分子)(千元)		股數 (分母)(千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191,162	152,083	109,966	1.74	1.38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191,162	152,083	109,96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	-	49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91,162	152,083	110,463	1.73	1.38

(十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1.6.30		100.6.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03,104	603,104	805,398	805,398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689,267	689,267	533,712	533,71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94	-	48,423	-
存出保證金	17,887	17,887	10,733	10,733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49,870	49,870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531,780	531,780	456,655	456,65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90,405	190,405	332,632	332,632
存入保證金	406	406	94	94

2.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短期借款。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2)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本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4)存出(入)保證金係為現金收支，故其公平價值應與帳面價值相當。
- (5)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之利率多數接近市場利率，故以其借款金額為其公平價值。
- 3.合併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101.6.30		100.6.30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非衍生性：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03,104	-	805,398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689,267	-	533,712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9,870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531,780	-	456,65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 長期借款)	-	190,405	-	332,632

4.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潛在匯率風險係源自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之金融商品，係因外匯匯率變動而使金融商品產生價值波動，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市場匯率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金融商品，為減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並適時調整給予之授信額度，且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必要時提列備抵減損，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之32%及29%均係由其中四個客戶組成。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流動，市場利率增加1%，預計將使合併公司現金流出增加2,403千元。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樺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樺漢)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監察人
歲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歲方)	原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已於100年9月29日出售)，現該公司之母公司之董事長為本公司總經理之配偶
兆利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兆利豐)	該公司之董事長與本公司總經理為二親等親屬
李金壁	本公司之副董事長
楊小綠	本公司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及應收款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對關係人之銷貨金額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金額	佔合併公司銷貨淨額%	金額	佔合併公司銷貨淨額%
兆利豐	\$ 134	0.01	-	-
樺漢	7,364	0.29	19,686	0.09
歲方	16,817	0.67	-	-
	<u>\$ 24,315</u>	<u>0.97</u>	<u>19,686</u>	<u>0.09</u>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五號公報之規定，對於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民國九十九年期末未實現銷貨利益373千元已於本期實現，轉列已實現銷貨毛利。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係按一般銷貨條件辦理，與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與關係人因銷售發生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如下

	101.6.30		100.6.30	
	金額	佔應收票據及帳款%	金額	佔應收票據及帳款%
兆利豐	\$ 33	-	-	-
樺漢	5,515	0.80	7,096	1.33
歲方	1,308	0.19	-	-
	<u>\$ 6,856</u>	<u>0.99</u>	<u>7,096</u>	<u>1.33</u>

合併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收款期限約為一個月至三個月之間，其收款條件與一般廠商比較無顯著不同。

2.進貨、購買勞務及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對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金額	佔合併公司進貨淨額%	金額	佔合併公司進貨淨額%
樺漢	\$ 5,961	0.23	7,952	0.36
歲方	472,012	17.87	-	-
	<u>\$ 477,973</u>	<u>18.10</u>	<u>7,952</u>	<u>0.36</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係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與一般廠商無異。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與關係人因進貨發生之應付票據及帳款餘額如下：

	101.6.30		100.6.30	
	金額	佔應付票據及帳款餘額%	金額	佔應付票據及帳款餘額%
應付帳款：				
樺漢	\$ 4,675	0.88	4,294	0.94
歲方	92,705	17.43	-	-
	<u>\$ 97,380</u>	<u>18.31</u>	<u>4,294</u>	<u>0.94</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付款期限約為一個月至三個月之間，其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比較無顯著不同。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財產交易

- (1)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出售運輸設備予歲方，出售價款為190千元(未稅)，處分固定資產利益12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該款項已全數收訖。
- (2)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出售運輸設備予楊小綠小姐，出售價款為286千元(未稅)，處分固定資產利益211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該款項已全數收訖。
- (3)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出售運輸設備予李金壁先生，出售價款為257千元(未稅)，處分固定資產利益222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該價款已全數收訖。

- (4)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向關係人購置資產及期末尚未付訖之價款如下：

關係人	歲方	樺漢	合 計	註
購置資產	1,762	449	2,211	1
其他應付款	1,021	472	1,493	2

(註1) 係向關係人購置模具設備及主機板相關所有權，帳入遞延費用。

(註2) 係向關係人購置資產之期末應付款項。

- (5)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向關係人購置資產及期末尚未付訖之價款如下：

關係人	樺漢	合 計	註
購置資產	432	432	1
其他應付款	452	452	2

(註1) 係向關係人購置模具設備及主機板相關所有權，帳入遞延費用。

(註2) 係向關係人購置資產之期末應付款項。

4. 租 賃

	<u>101年上半年度</u>	<u>100年上半年度</u>	<u>租賃標的物</u>
租金收入：			
歲方	\$ <u>845</u>	\$ <u>-</u>	辦公室及停車位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其 他

公司	101年上半年度			
	樺漢	歲方	合 計	註
會計科目				
權利金	-	1,603	1,603	1
其他費用	51	3,080	3,131	2
期末應付費用	54	1,297	1,351	3
期末其他應收款	117	205	322	4
存入保證金	-	248	248	5
預付設備款	-	1,507	1,507	6

公司	100年上半年度		
	樺漢	合 計	註
會計科目			
其他費用	2	2	2
期末其他應收款	5	5	4

註1：係支付關係人之軟體技術服務費。

註2：係支付關係人之佈線費、測檢費、管理費及運保費等費用。

註3：係期末應支付關係人代墊費用及提供服務之相關費用。

註4：係代關係人支付運費、電腦零件及加工款等之期末應收款。

註5：係向關係人收取辦公室出租之押金。

註6：係向關係人購置管理系統軟體及模具所預付之款項。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抵押及質押資產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1.6.30	100.6.30
土 地	銀行借款	\$ 105,517	101,420
建 築 物	銀行借款	1,038,202	1,043,496
運輸設備	汽車貸款	-	82
合 計		\$ <u>1,143,719</u>	<u>1,144,998</u>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1.本公司為成立「瑞傳研製中心」，已與台北縣政府簽訂「台北縣樹林大同科技園區部份土地公開甄選進駐廠商協議書」，且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與財政部國有財產局簽訂「國有基地租賃契約書」，約定租賃科技園區土地事項。該營業租賃期間自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一日至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計二十年，租金前四年免收；自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一日起至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減半計收；自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一日起至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恢復全額計收，每月租金按租賃基地當期土地公告地價總額乘以國有基地租金率計算。本公司得於租期屆滿前申請承購或續租國有基地。
- 2.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國有基地租金依民國一〇一年度土地公告地價設算未來應支付情形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1.7.1~102.6.30	\$ 3,868
102.7.1~103.6.30	3,868
103.7.1~104.6.30	3,868
104.7.1~105.6.30	3,868
105.7.1~106.6.30	3,868
106.7.1~111.6.30	38,036
111.7.1~116.6.30	38,681
116.7.1~116.8.31	1,290
	<u>\$ 97,347</u>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 (一)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56,698	222,528	279,226	67,055	207,875	274,930
勞健保費用	4,892	23,528	28,420	8,061	21,425	29,486
退休金費用	4,673	12,859	17,532	6,336	13,733	20,069
其他用人費用	27,463	78,342	105,805 (註1)	31,662	80,594	112,256 (註2)
折舊費用	19,525	32,124	51,649	23,384	32,225	55,609
攤銷費用	1,070	4,754	5,824	1,269	5,939	7,208

(註1)含估計員工紅利金額24,497千元。

(註2)含估計員工紅利金額30,364千元。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101.6.30		100.6.30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7,539	29.87	17,206	28.71
歐元	1,055	37.58	1,118	41.69
日幣	337,917	0.37575	301,008	0.37575
英鎊	406	46.75	479	46.2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5,786	29.87	6,311	28.71
歐元	109	37.58	89	41.69
日幣	16,837	0.37575	11,419	0.37575
英鎊	17	46.75	63	46.24

(三)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99年2月2日金管證審字第990004943號函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二年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財務長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1.評估階段(99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訂定採用IFRS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財務部門	已完成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財務部門	已完成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之差異	財務部門	已完成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財務部門	已完成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財務部門	已完成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稽核室、 管理資訊部	已完成
2.準備階段(100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決定如何依IFRSs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財務部門	已完成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財務部門	已完成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稽核室、 管理資訊部	進行中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財務部門	進行中
3.實施階段(101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管理資訊部	進行中
◎蒐集資料準備依IFRSs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比較財務報表	財務部門	進行中
◎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	財務部門	進行中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謹就合併公司初步評估目前會計政策與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調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1)	\$ 2,523,955	(27,021)	2,496,93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2)	-	50,613	50,613
租賃資產成本(3)	-	402,832	402,832
其他資產((1)、(2)、(3)及(4))	1,611,752	17,697	1,629,449
總資產	\$ 4,135,707	444,121	4,579,828
流動負債((3)及(4))	\$ 853,223	(18,649)	834,574
其他負債((3)、(5)及(7))	206,886	445,741	652,627
總負債	1,060,109	427,092	1,487,201
股本	1,099,656	-	1,099,656
資本公積(6)	374,574	(1,113)	373,461
保留盈餘((1)及(3)~(7))	1,383,485	(7,965)	1,375,520
非控制權益	488,236	-	488,236
其他股東權益項目((2)及(7))	(270,353)	26,107	(244,246)
股東權益	3,075,598	17,029	3,092,62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4,135,707	444,121	4,579,828

2.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調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1)	\$ 2,784,207	(27,161)	2,757,04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2)	-	212	212
租賃資產成本(3)	-	402,832	402,832
其他資產(1)、(2)、(3)及(4))	1,599,536	41,696	1,641,232
總資產	\$ 4,383,743	417,579	4,801,322
流動負債(3)及(4))	\$ 1,106,462	(14,744)	1,091,718
其他負債(3)及(5))	198,532	453,512	652,044
總負債	1,304,994	438,768	1,743,762
股本	1,020,156	-	1,020,156
資本公積(6)	347,840	(1,113)	346,727
保留盈餘(1)及(3)~(7))	1,280,448	(17,948)	1,262,500
非控制權益	507,182	-	507,182
其他股東權益項目(2)及(7))	(76,877)	(2,128)	(79,005)
股東權益	3,078,749	(21,189)	3,057,56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4,383,743	417,579	4,801,322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損益調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營業收入	\$ 2,517,504	-	2,517,504
營業成本(3)、(5)及(6)	1,678,439	665	1,679,104
營業毛利	839,065	(665)	838,400
營業費用(3)、(5)及(6)	554,684	(1,381)	553,303
營業淨利	284,381	716	285,09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2,419	-	62,419
營業外支出及費用	11,895	7,429	19,324
稅前淨利	334,905	(6,713)	328,192
所得稅費用(1)	66,986	3,270	70,256
稅後淨利(3)~(6)	267,919	(9,983)	257,936
歸屬：			
母公司(3)~(6)	208,842	(9,983)	198,859
非控制權益	59,077	-	59,077
合計	\$ <u>267,919</u>	<u>(9,983)</u>	<u>257,936</u>

4.各項調節說明

(1)合併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各項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IFRSs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並考量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法定租稅抵銷權及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之；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6月30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金額分別為27,021千元及27,274千元。

聯屬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利潤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通常係以出售方所適用之稅率衡量。轉換至IFRSs後，依IAS12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應以交易中買方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6月30日分別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8,384千元及7,775千元，並均調增保留盈餘8,384千元。另，民國101年上半年度因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認列所得稅費用609千元。

(2)合併公司依照IAS39之規定，將合併公司原係以成本衡量之持有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如有公允價值者依其公允價值衡量，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6月30日分別調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22,259千元及93千元、調增備供出售金融商品—非流動50,613千元及212千元及調增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28,354千元及119千元。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本公司現使用樹林大同科技園區土地之租賃，因未符我國會計準則關於資本租賃之要件規定，而以營業租賃處理。惟依IFRSs規定，本公司按合約判斷應承受租賃資產之風險報酬，決定依融資租賃處理，故依此，本公司將此融資租賃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並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6月30日分別調減應付費用20,501千元及21,081千元、調增應付租賃款448,247千元及453,742千元及調減保留盈餘20,679千元及25,594千元，並同時調增租賃資產402,832千元及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4,235千元。

另，民國101年上半年度因租賃資產折現認列為利息費用之金額為7,429千元及調減租金支出2,514千元

(4)合併公司對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依此，合併公司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應計負債，並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6月30日分別調增應付費用1,853千元及3,678千元及調減保留盈餘1,537千元及3,363千元，並同時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315千元。

另，民國101年上半年度因累積帶薪假預期成本認列為薪資費用之金額為1,825千元。

(5)合併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劃，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依我國會計準則原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合併公司採用IFRS第一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1)選擇豁免之規定，於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日將該等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分別調減應計退休金負債2,465千元、調增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419千元及調增保留盈餘2,046千元；民國101年上半年度應調減之退休金費用為27千元。

(6)合併公司因未依持股比例參與關聯企業投資增資而產生之股權比例異動，採用IFRSs後，上述變動而使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投資成本之數額時，應認列為當期收益，故101年1月1日調減資本公積及調增保留盈餘1,113千元。

(7)合併對於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於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日採用IFRS1規定之選擇豁免，推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並將先前依我國會計準則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調增保留盈餘之金額計2,707千元並調減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460千元。

(8)合併公司因選擇適用IFRS1豁免項目，而將原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列保留盈餘，其所增加金額計2,707千元。惟合併公司於轉換日因採用IFRS1規定產生之保留盈餘為淨減少數共計7,965千元，故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不需提列因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列保留盈餘之特別盈餘公積。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依IFRS1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合併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 1.對於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合併公司採用累積換算調整數豁免，於轉換日推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並將先前依我國會計準則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 2.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時，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該等精算損益於轉換日立即認列於權益。
- 3.對於民國100年12月31以前發生之企業併購、取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交易，不予追溯重編。
- 4.對於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其現金增資而減少持股者，於IFRS轉換日無需強制追溯調整。原依我國會計準則產生之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應於轉換日轉為保留盈餘。

(六)本合併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IFRSs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上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與其可能影響金額，及依IFRSs第1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選擇之會計政策，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所作成之初步決定，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註)	持股比率%	市價或淨值	
本公司	AMERICAN PORTWELL TECHNOLOGY INC.	子公司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2,778	419,745	100.00	420,092	(註1)
本公司	PORTWELL JAPAN INC.	子公司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	94,090	99.00	93,293	(註1)
本公司	PORTWELL (UK) LTD.	子公司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00	15,342	100.00	15,342	(註1)
本公司	PORTWELL DEVELOPMENT CO., LTD.	子公司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800	162,572	100.00	162,572	(註1)
本公司	MASTER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	2,026	100.00	2,026	(註1)
本公司	EUROPEAN PORTWELL TECHNOLOGY B.V.	子公司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	22,904	100.00	22,904	(註1)
本公司	瑞祺電通	子公司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937	186,913	33.21	260,624	(註1)
本公司	樺漢	本公司為其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	94	0.02	212	

(註)：含換算調整數。

(註1)：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部沖銷。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APT	子公司	(銷)	(148,152)	(10.91)%	OA45天	-	-	38,331	9.21 %	註
本公司	瑞祺	子公司	(銷)	(379,609)	(27.95)%	月結30天	-	-	85,931	20.65 %	註
本公司	PJI	子公司	(銷)	(100,307)	(7.38)%	OA70天	-	-	29,878	7.18 %	註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部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日幣、歐元、英鎊及人民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			
本公司	AMERICAN PORTWELL TECHNOLOGY, INC.	44200 Christy St Fremont CA94538, U.S.A.	1.電腦及週邊機器的製造、販賣。 2.電腦及週邊機器和軟體的進出口業。	135,954	135,954	32,778	100.00%	419,745	USD 791	23,114	子公司(註1)
本公司	PORTWELL JAPAN INC.	日本國東京都千代田區神田東松下町10-2翔和神田大樓9F	1.電腦及週邊機器的製造、販賣。 2.電腦及週邊機器和軟體的進出口業。 3.電腦相關的情報處理、蒐集服務及教育訓練。 4.以上電腦相關的系統設計、軟體開發及販賣。 5.以上電腦相關的一切事業。	31,383	31,383	2	99.00%	94,090	¥ 8,005	2,955	子公司(註1)
本公司	PORTWELL (UK) LTD.	Unit 15, Moorbrook, Southmead Industrial Estate, Didcot OX11 7HP	1.電腦及週邊機器的製造、販賣。 2.電腦及週邊機器和軟體的進出口業。	36,347	36,347	700	100.00%	15,342	GBP 74	3,448	子公司(註1)
本公司	PORTWELL DEVELOPMENT CO., LTD.	Level 2, Lotemau Centre, Vaea Street, Apia, Samoa	生產及服務業之海外投資。	91,840	91,840	2,800	100.00%	162,572	USD (26)	(770)	子公司(註1)
本公司	MASTER INTERNATIONAL LTD.	Level 2, Lotemau Centre, Vaea Street, Apia, Samoa	電腦及週邊機器和軟體的仲介。	317	317	10	100.00%	2,026	USD (75)	(2,221)	子公司(註1)
本公司	EUROPEAN PORTWELL TECHNOLOGY B.V.	Haverstraat 6, 2153 GB Nieuw-Vennep, Netherlands	1.電腦及週邊機器的製造、販賣。 2.電腦及週邊機器和軟體的進出口業	37,230	37,230	8	100.00%	22,904	EUR (35)	(1,363)	子公司(註1)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			
EUROPEAN PORTWELL TECHNOLOGY B.V.	PORTWELL DEUTSCHLAND GAMBH	Schleissheimer Str. 74, 85221 Dachau, Germany	1.電腦及週邊機器的製造、販賣 2.電腦及週邊機器和軟體的進出口業	EUR 25	EUR 25	-	100.00%	EUR 27	EUR 4	EUR 4	子公司(註1)
本公司	瑞祺電通	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242號8F	電子零組件製造，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等	150,500	150,500	19,937	33.21%	186,913	85,536	29,512	子公司(註1)
PORTWELL DEVELOPMENT CO., LTD.	PORTWELL HOLDING LTD.	Level 2, Lotemau Centre Vaea Street, Api+a Semoa	生產及服務業之海外投資。	USD 2,800	USD 2,800	2,800	100.00%	USD 5,443	USD (26)	USD (26)	子公司(註1)
PORTWELL HOLDING LTD.	北京瑞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澱區上地創業路8號群英科技園區5號樓4層	1.生產電子監控產品。 2.網路通訊產品。	USD 2,800	USD 2,800	-	100.00%	USD 5,443	RMB (164)	USD (26)	子公司(註1)

期末兌換率USD：29.87

平均兌換率USD：29.661；¥：0.3729；£：46.76；RMB：6.3284；€：38.46

(註)：含換算調整數。

(註1)：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部沖銷。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美金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	
PORTWELL DEVELOPMENT CO., LTD.	PORTWELL HOLDING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800	USD 5,443	100.00	USD 5,443	註
PORTWELL HOLDING LTD.	北京瑞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5,443	100.00	USD 5,443	註
EUROPEAN PORTWELL TECHNOLOGY B.V.	PORTWELL DEUTSCHLAND GAMBH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EUR 27	100.00	EUR 27	註
瑞祺電通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118	63,119	2.08	63,119	註
瑞祺電通	鈞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	6,000	2.47	-	註1

期末兌換率USD：29.87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部沖銷或重分類。

(註1)：係未上市(櫃)股票，無相關市價。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瑞祺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	370,715	42.06 %	月結30天	-	-	(85,565)	(42.64)%	註
瑞祺	APT	同一母公司	(銷)	(234,254)	(24.69)%	OA45天	-	-	89,144	38.48 %	註
瑞祺	歲方	政祺之子公司	進	388,634	44.09 %	月結30天	-	-	(75,898)	(37.82)%	無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部沖銷。

-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為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北京瑞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1.生產電子監控產品。 2.網路通訊產品。	83,636 (USD2,8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	83,636 (USD2,800)	-	-	83,636 (USD2,800)	100 %	(770) (註)	162,572	-

(註)：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自結報表予以評價認列。

(註1)：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部沖銷。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83,636 (USD 2,800)	83,636 (USD 2,800)	1,542,940

兌換率USD：29.87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項下說明。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淨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MASTER	1	銷貨收入	8,535	比照一般條件	0.34 %
0	本公司	APT	1	銷貨收入	148,152	比照一般條件	5.88 %
0	本公司	PUK	1	銷貨收入	19,647	比照一般條件	0.78 %
0	本公司	PJI	1	銷貨收入	100,307	比照一般條件	3.98 %
0	本公司	瑞祺電通	1	銷貨收入	379,609	比照一般條件	15.08 %
0	本公司	EPT	1	銷貨收入	46,862	比照一般條件	1.86 %
1	APT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300	比照一般條件	0.01 %
2	PJI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30	比照一般條件	-
3	瑞祺電通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1,988	比照一般條件	0.08 %
3	瑞祺電通	APT	3	銷貨收入	234,254	比照一般條件	9.31 %
3	瑞祺電通	PUK	3	銷貨收入	865	比照一般條件	0.03 %
3	瑞祺電通	EPT	3	銷貨收入	456	比照一般條件	0.02 %
3	瑞祺電通	PJI	3	銷貨收入	21,939	比照一般條件	0.87 %
3	瑞祺電通	MASTER	3	銷貨收入	8,931	比照一般條件	0.35 %
4	MASTER	北京瑞傳	3	銷貨收入	17,848	比照一般條件	0.71 %
0	本公司	PJI	1	應收帳款	29,878	比照一般條件	0.68 %
0	本公司	APT	1	應收帳款	38,331	比照一般條件	0.87 %
0	本公司	PUK	1	應收帳款	9,977	比照一般條件	0.23 %
0	本公司	MASTER	1	應收帳款	5,626	比照一般條件	0.13 %
0	本公司	EPT	1	應收帳款	14,327	比照一般條件	0.33 %
0	本公司	瑞祺電通	1	應收帳款	85,931	比照一般條件	1.96 %
1	PJI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30	比照一般條件	-
2	APT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05	比照一般條件	-
3	瑞祺電通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343	比照一般條件	0.01 %
3	瑞祺電通	APT	3	應收帳款	89,144	比照一般條件	2.03 %
3	瑞祺電通	EPT	3	應收帳款	20	比照一般條件	-
3	瑞祺電通	PJI	3	應收帳款	8,020	比照一般條件	0.18 %
3	瑞祺電通	MASTER	3	應收帳款	4,011	比照一般條件	0.09 %
4	MASTER	北京瑞傳	3	應收帳款	8,074	比照一般條件	0.18 %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淨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MASTER	1	銷貨收入	7,823	比照一般條件	0.36 %
0	本公司	APT	1	銷貨收入	95,704	比照一般條件	4.38 %
0	本公司	PUK	1	銷貨收入	17,360	比照一般條件	0.79 %
0	本公司	PJI	1	銷貨收入	123,493	比照一般條件	5.65 %
0	本公司	瑞祺電通	1	銷貨收入	502,053	比照一般條件	22.99 %
0	本公司	EPT	1	銷貨收入	60,798	比照一般條件	2.78 %
1	APT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1,486	比照一般條件	0.07 %
2	PJI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148	比照一般條件	0.01 %
3	瑞祺電通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48,154	比照一般條件	2.20 %
5	歲方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4,375	比照一般條件	0.20 %
3	瑞祺電通	APT	3	銷貨收入	236,556	比照一般條件	10.83 %
3	瑞祺電通	PUK	3	銷貨收入	1,486	比照一般條件	0.07 %
3	瑞祺電通	EPT	3	銷貨收入	1,222	比照一般條件	0.06 %
3	瑞祺電通	PJI	3	銷貨收入	10,478	比照一般條件	0.48 %
4	MASTER	北京瑞傳	3	銷貨收入	34,116	比照一般條件	1.56 %
5	歲方	APT	3	銷貨收入	95	比照一般條件	-
3	瑞祺電通	MASTER	3	銷貨收入	25,045	比照一般條件	1.15 %
0	本公司	PJI	1	應收帳款	43,007	比照一般條件	1.02 %
0	本公司	APT	1	應收帳款	32,686	比照一般條件	0.77 %
0	本公司	PUK	1	應收帳款	11,937	比照一般條件	0.28 %
0	本公司	MASTER	1	應收帳款	2,862	比照一般條件	0.07 %
0	本公司	EPT	1	應收帳款	26,526	比照一般條件	0.63 %
0	本公司	瑞祺電通	1	應收帳款	92,381	比照一般條件	2.19 %
1	PJI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48	比照一般條件	-
2	APT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82	比照一般條件	-
3	瑞祺電通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2,099	比照一般條件	0.29 %
5	歲方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725	比照一般條件	0.02 %
3	瑞祺電通	APT	3	應收帳款	55,055	比照一般條件	1.30 %
3	瑞祺電通	PUK	3	應收帳款	108	比照一般條件	-
3	瑞祺電通	EPT	3	應收帳款	694	比照一般條件	0.02 %
3	瑞祺電通	PJI	3	應收帳款	241	比照一般條件	0.01 %
4	MASTER	北京瑞傳	3	應收帳款	10,009	比照一般條件	0.24 %
5	歲方	APT	3	應收帳款	83	比照一般條件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國內營業處	美國營業處	特殊產品 營業處	其 他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35,574	744,259	-	437,671	-	2,517,504
部門間收入	971,544	17,555	-	21,320	(1,010,419)	-
收入合計	<u>\$ 2,307,118</u>	<u>761,814</u>	<u>-</u>	<u>458,991</u>	<u>(1,010,419)</u>	<u>2,517,504</u>
部門損益	<u>\$ 341,774</u>	<u>39,688</u>	<u>-</u>	<u>5,442</u>	<u>(51,999)</u>	<u>334,905</u>
部門總資產	<u>\$ -</u>	<u>-</u>	<u>-</u>	<u>-</u>	<u>-</u>	<u>-</u>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國內營業處	美國營業處	特殊產品 營業處	其 他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11,692	676,319	28,914	467,199	-	2,184,124
部門間收入	1,131,733	1,486	6,128	34,264	(1,173,611)	-
收入合計	<u>\$ 2,143,425</u>	<u>677,805</u>	<u>35,042</u>	<u>501,463</u>	<u>(1,173,611)</u>	<u>2,184,124</u>
部門損益	<u>\$ 232,756</u>	<u>32,107</u>	<u>26,990</u>	<u>22,159</u>	<u>(61,313)</u>	<u>252,699</u>
部門總資產	<u>\$ -</u>	<u>-</u>	<u>-</u>	<u>-</u>	<u>-</u>	<u>-</u>

合併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國內營業處、美國營業處、特殊產品營業處，主要業務皆為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買賣及資訊軟體服務。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係提供予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一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因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以零列示。